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27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 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4 月 7 日，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公布的《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6-16）。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高速艇公司”）以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关于增加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具体内容见附件），提出增加两项临时提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新）》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新）》，提请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公司 201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新增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止公告披露日，高速艇公司持有公司 230,192,1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0%，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新）》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新）》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重先生、冉茂盛先生、戴思锐先生就增加提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公司增加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新）》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新）》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 2 个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新）》。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关于增加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发布《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决定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在审阅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后，结合当前经济政策和公司实际，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出两项临时提案（见附件），提请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临时提案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新）》

鉴于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向控股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宗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宗申小贷公司”）提供的 5 亿元财务资助授权已到期。基于拓展公司产业链金融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等需要，结合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近期公布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等规定，为确保公司的利益最大化、节约税金成本等因素，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如下：

1、继续向宗申小贷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资助总额的日峰值不超过 10 亿元。其中，在日峰值 7.5 亿元（含）的额度内，年化资金利率为 7.45%；在日峰值 7.5 亿元至 10 亿元的额度内，年化资金利率为 8%。有效期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

2、向宗申保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资助总额的日峰值不超过 5 亿元、年化资金利率为 6%，有效期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临时提案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新）》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蒋宗贵先生、雷艇先生、李桃女士、陈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监事李方鹏先生、周丹先生、彭科先生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